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何惠如
電話：08-7320415#3635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25191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156702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五 (4194365_11156702400_1_4194365_11156702400_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共同合作辦理之「111年度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近土親農『食農學堂』教師研習計畫」第二階段研習場次資訊，請鼓勵學校教師踴躍參與，並請核予參與研習教師公假登記出席惟課務自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158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為教育部國教署與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合作辦理，共計於全國各縣市推動辦理16場次。
- 三、為廣邀學校教師共同關懷環境與飲食之重要課題，並在教學課程中帶領學生進行實踐，爰各研習場次均提供參與教師1份種子教材包份，俾使研習結束後實際於教學課程進行研習實踐，旨揭相關內容請參閱附件，並鼓勵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研習活動。
- 四、因應防疫，若為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或有

發燒、身體不適等情形者，請勿出席；報到時請配合體溫
量測及手部清消，會議期間請維持社交距離並全程佩戴口罩
罩，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最新規範配合辦
理。

五、檢附「111年度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近土親農-食農學
堂」教師研習計畫及場次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